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不再兼任总经理职务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管理团队建设，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匡列文先生因工作变动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辞职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截止本公告日，匡列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此外，匡列文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总经理的离职原因进行了核查，匡列文先生的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管理。

2022年7月25日，公司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不再兼任总经理职务及聘任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聘任王长江先生任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5日

附：总经理简历

总经理简历

王长江，男，汉族，1967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1996年8月至1998年2月，时任五家渠农资公司副经理；1998年2月至2000年1月，时任五家渠农资公司经理；2000年1月至2001年1月，时任农六师农资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03年5月，时任农六师农资公司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2003年5月至2008年5月，时任新疆准噶尔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12年7月，时任农六师五家渠市供销合作社党委委员、副主任（副经理），新疆准噶尔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2年7月至2015年2月，时任新疆新农现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农六师五家渠市供销合作社（供销合作公司）党委委员、副主任（副经理）；2015年12月至2017年7月，时任新疆新农现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农六师五家渠市供销合作社（供销合作公司）党委委员、副主任（副经理）；2017年7月至2017年9月，时任新疆准噶尔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22年7月，时任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8年8月至2022年7月，时任新疆国兴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任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长江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长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王长江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